

证券代码：002992

证券简称：宝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55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。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当日以电话及口头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：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经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各专门委

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：

董事会专门委员会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	委员
战略委员会	李军	李军、张春、赵之光
审计委员会	李后群	李后群、李军、于严淏
提名委员会	于严淏	于严淏、李军、李后群
薪酬与考核委员	李后群	李后群、李军、余国红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李军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春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张春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赵之光先生、巴音及合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

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张春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谢志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李军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国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李军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蒋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1 日